

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部门概况

一、 主要职能

（一）负责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拟订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政策、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起草相关地方性法规和政府规章草案，组织开展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

（二）组织林业和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及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指导林业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承担林业和草原应对气候变化相关工作。

（三）负责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编制并监督执行森林采伐限额；负责林地管理，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国家级公益林划定和管理工作，管理国有林区的国有森林资源；负责草原禁牧、草畜平衡和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工作，监督管理草原的开发利用；负责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拟订湿地保护规划和相关地方标准，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

（四）负责监督管理荒漠化防治工作；组织开展荒漠调查，拟订防沙治沙及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建设规划、相关地方标准和技术规程并监督实施，监督管理沙化土地的开发利用，组织沙尘暴灾害预防预报和应急处置。

（五）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研究提出自治州重点保护的野生动物、植物名录调整意见，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及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应急处置。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

（六）负责监督管理各类自然保护地。拟订各类自然保护地规划和相关地方标准；负责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地质公园、森林公园等设

立、规划、建设和特许经营等工作；负责自治州直接行使所有权的自然保护地的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提出新建、调整各类自治区级自然保护地的审核建议并按程序报批，组织审核世界自然遗产的申报，会同有关部门审核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的申报；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七）负责推进林业和草原改革相关工作；拟订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草原等重大改革意见并监督实施；拟订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开展退耕（牧）还林还草，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

（八）拟订林业和草原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规划，拟订相关林业产业地方规划发展体系建设并监督实施，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指导生态扶贫相关工作。

（九）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组织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草种质量；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负责行业安全生产相关工作，组织编制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开展林业和草原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国有林场林区和草原开展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必要时，可以提请自治州应急管理局，以自治州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十一）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自治州级资金和国有资产，提出林业草原预算内投资、自治州财政专项资金安排建议，按规定权限，审定自治州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生态补偿工作。

（十二）负责林业和草原科技管理、教育培训、人才队伍建设，承担湿地、防治荒漠化等国际公约履约工作。

（十三）完成自治州党委、自治州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四）职能转变。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要切实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工程，加强森林、草原、湿地监督管理的统筹协调，大力推进国土绿化，保障国家生态安全。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6 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组织人事科）、生态修复科、资源管理科（行政审批科）、草原管理科、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科、自然保护地管理科。

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编制数 26，实有人数 51 人，其中：在职 21 人，减少 3 人；退休 30 人，增加 3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773.2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73.24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637.24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136.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38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91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62.00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1,081.21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704.22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财政拨款结转	604.08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04.0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96
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100.14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100.14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1,477.46	支出总计	1,477.46

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计	1, 477. 46	773. 24	637. 24	136. 00							604. 08	100. 1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 38	72. 38	72. 38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2. 38	72. 38	72. 38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 90	2. 90	2. 9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 32	46. 32	46. 32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 16	23. 16	23. 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 91	24. 91	24. 91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 91	24. 91	24. 91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3. 16	23. 16	23. 16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 45	1. 45	1. 45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 31	0. 31	0. 3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62. 00	136. 00		136. 00							126. 00	
211	04		自然生态保护	76. 00										76. 00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11	04	04	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	76.00										76.00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186.00	136.00		136.00							50.00	
211	05	01	森林管护	186.00	136.00		136.00							5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081.21	502.99	502.99								478.08	100.14
213	02		林业和草原	1,081.21	502.99	502.99								478.08	100.14
213	02	01	行政运行	358.65	349.48	349.48								9.17	
213	0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0	6.00	6.00									
213	02	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235.58										235.58	
213	02	17	防沙治沙	1.10										1.10	
213	02	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479.88	147.51	147.51								232.23	100.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96	36.96	36.96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6.96	36.96	36.9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6.96	36.96	36.96									

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1, 477. 46	483. 73	993. 7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 38	72. 38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2. 38	72. 38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 90	2. 9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 32	46. 32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 16	23. 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 91	24. 91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 91	24. 91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3. 16	23. 16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 45	1. 45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 31	0. 3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62. 00		262. 00
211	04		自然生态保护	76. 00		76. 00
211	04	04	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	76. 00		76. 00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186. 00		186. 00
211	05	01	森林管护	186. 00		186. 00
213			农林水支出	1, 081. 21	349. 48	731. 73
213	02		林业和草原	1, 081. 21	349. 48	731. 73
213	02	01	行政运行	358. 65	349. 48	9. 17
213	0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 00		6. 00
213	02	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235. 58		235. 58
213	02	17	防沙治沙	1. 10		1. 10
213	02	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479. 88		479. 8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 96	36. 96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6. 96	36. 9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6. 96	36. 96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支出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773.2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773.24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38	72.38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91	24.9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36.00	136.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502.99	502.99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96	36.96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773.24	支出总计	773.24	773.24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773.24	483.73	289.5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38	72.38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2.38	72.38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90	2.9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32	46.32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16	23.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91	24.91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91	24.91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3.16	23.16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5	1.45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31	0.3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36.00		136.00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136.00		136.00
211	05	01	森林管护	136.00		136.00
213			农林水支出	502.99	349.48	153.51
213	02		林业和草原	502.99	349.48	153.51
213	02	01	行政运行	349.48	349.48	
213	0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0		6.00
213	02	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47.51		147.5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96	36.96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6.96	36.9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6.96	36.96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	※	※	1	2	3
		总计	483.73	430.43	53.3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23.77	423.77	
301	01	基本工资	121.64	121.64	
301	02	津贴补贴	109.06	109.06	
301	03	奖金	59.99	59.99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6.32	46.32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23.16	23.16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16	23.16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45	1.45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8	0.88	
301	13	住房公积金	36.96	36.96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5	1.1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3.30		53.30
302	01	办公费	4.19		4.19
302	02	印刷费	1.80		1.80
302	05	水费	1.80		1.80
302	06	电费	3.60		3.60
302	07	邮电费	4.20		4.20
302	08	取暖费	9.59		9.59
302	09	物业管理费	1.00		1.00
302	11	差旅费	2.00		2.00
302	13	维修（护）费	1.00		1.00
302	26	劳务费	0.80		0.80
302	28	工会经费	5.48		5.48
302	29	福利费	4.93		4.93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80		3.8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11		9.1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66	6.66	
303	02	退休费	2.90	2.90	
303	09	奖励金	2.44	2.44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2	1.32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服务 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建 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建 设）	对企业补 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总计		289.51		289.51								
			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289.51		289.5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36.00		136.00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136.00		136.00								
211	05	01	森林管护	昌州财建【2023】136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	136.00		136.00								
213			农林水支出		153.51		153.51								
213	02		林业和草原		153.51		153.51								
213	0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野生动植物保护业务补助费	6.00		6.00								
213	02	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机关运行补助经费	40.00		40.00								
213	02	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林长制工作业务费	5.00		5.00								
213	02	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林草规划编制与中期评估	80.00		80.00								
213	02	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造林及人居环境整治乡村绿化美化、森林草原防火经费	22.51		22.51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	1	2	3	4
合计	3.80	3.80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3.80	3.8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3.80	3.80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1	2	3	4	5	6	7	8	9
总计	704.22	604.08			604.08	100.14			100.14
昌吉州野生动物资源本底调查项目	76.00	76.00			76.00				
新疆百里丹霞地质公园总体规划编制工作经费	10.60	10.60			10.60				
昌吉州林草信息化综合管理平台建设	202.58	202.58			202.58				
沙化土地封禁保护项目	1.10	1.10			1.10				
）昌吉州“十四五”：规划纲要中期评估专项经费	12.53	12.53			12.53				
州级人才工作室建设项目资金	9.17	9.17			9.17				
林草专项规划编制与中期评估项目	19.10	19.10			19.10				
天山北麓葡萄酒产区公共区域品牌打造与市场开拓项目	33.00	33.00			33.00				
昌吉州 2024 年国土绿化试点示范项目前期费用	90.00	90.00			90.00				
2023 年中央财政林业 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保护恢复-国家级公益林区）项目	50.00	50.00			50.00				
昌吉州 2023 年第二批州级预算内投资-前期费用	100.00	100.00			100.00				
检查验收费用	26.90					26.90			26.90
委托业务费	24.24					24.24			24.24
昌吉州林业特色产业发展项目	49.00					49.00			49.00
	704.22	604.08			604.08	100.14			100.14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2024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1,477.46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部门收入预算 1,477.46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637.24 万元，占 43.13%，比上年预算减少 67.34 万元，下降 9.56%，主要原因是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中项目资金安排较上年减少。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136.00 万元，占 9.20%，比上年预算减少 32.00 万元，下降 19.05%，主要原因是 2024 年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项目资金较上年减少。

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4 年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入。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4 年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单位资金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减少 51.14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4 年无单位资金收入预算。

财政拨款结转 604.08 万元，占 40.89%，比上年预算减少 764.56 万元，下降 55.86%，主要原因是 2023 年项目资金支出完成情况较好，结转资金较上年有所减少。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100.14 万元，占 6.78%，比上年预算增加 100.14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检查验收经费、福建援疆资金未使用完毕，结转 2024 年继续开展项目、支付资金。

三、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2024 年支出预算 1,477.46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483.73 万元，占 32.74%，比上年预算减少 24.27 万元，下降 4.78%，主要原因是 2023 年退休 3 人，工资福利支出预算较上年减少。

项目支出 993.73 万元，占 67.26%，比上年预算减少 790.63 万元，下降 44.31%，主要原因是 2024 年项目支出预算较上年有所减少。

四、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773.24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73.24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38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24.91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支出；节能环保支出 136.00 万元，主要用于 2024 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项目国家级公益林管护质量检查验收；农林水支出 502.99 万元，主要用于林业和草原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36.96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五、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773.24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483.7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4.27 万元，下降 4.78%。主要原因是 2023 年退休 3 人，工资福利支出预算较上年减少。

项目支出 289.5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75.07 万元，下降 20.59%。主要原因是 2024 年项目支出预算较上年有所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72.38 万元，占 9.36%。
- 2、卫生健康支出（类）24.91 万元，占 3.22%。
- 3、节能环保支出（类）136.00 万元，占 17.59%。
- 4、农林水支出（类）502.99 万元，占 65.05%。
- 5、住房保障支出（类）36.96 万元，占 4.78%。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4 年预算数为 2.9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30 万元，增长 11.54%。主要原因是 2023 年退休新增 3 人，支出预算较上年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46.3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76 万元，下降 1.62%。主要原因是 2023 年退休新增 3 人，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预算较上年减少。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23.1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38

万元，下降 1.62%。主要原因是 2023 年退休新增 3 人，在职人员职业年金支出预算较上年减少。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 年预算数为 23.1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38 万元，下降 1.62%。主要原因是 2023 年退休新增 3 人，基本医疗保险支出预算较上年减少。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4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02 万元，下降 1.36%。主要原因是 2023 年退休新增 3 人，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预算较上年减少。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0.3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1 万元，增长 3.33%。主要原因是 2023 年退休新增 3 人，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预算较上年增加。

7、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项）：2024 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50.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项目已实施，2024 年未安排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项目。

8、节能环保支出（类）森林保护修复（款）森林管护（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36.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36.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新增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国家级公益林管护质量检查验收项目，较上年预算增加。

9、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政运行（项）：2024 年预算数为 349.4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3.11 万元，下降 6.2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退休 3 人，工资福利支出预算较上年减少。

10、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4 年预算数为 6.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00 万元，下降 25.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安排业务补助费预算较上年有所减少。

11、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防沙治沙（项）：2024年预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8.00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2024年未安排防沙治沙项目资金预算。

12、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147.51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41.07万元，下降21.78%。主要原因是2024年项目资金支出预算较上年有所减少。

1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数为36.9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8万元，增长0.21%。主要原因是因2023年增资等原因，职工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较上年增加。

六、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483.7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430.4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53.3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机关运行补助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昌州财预〔2024〕2号下达项目资金

预算安排规模：4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分配情况：物业费 21.56 万元，劳务费 7.2 万元，委托业务费 4 万元，办公费 5 万元，维修（护）费 2.24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二）项目名称：野生动植物保护业务补助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昌州财预〔2024〕2 号下达项目资金

预算安排规模：6.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分配情况：办公费 2 万元，差旅费 2.5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三）项目名称：林长制工作业务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昌州财预〔2024〕2 号下达项目资金

预算安排规模：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分配情况：技术指导服务费用 3 万元，年度考核工作费用 2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四）项目名称：林草规划编制与中期评估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昌州财建〔2023〕101 号下达项目资金

预算安排规模：8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分配情况：昌吉州荒漠化综合治理规划编制费用 60 万元，昌吉州湿地保护规划编制费用 2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五）项目名称：造林及人居环境整治乡村绿化美化、森林草原防火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昌州财预〔2024〕2 号下达项目资金

预算安排规模：22.51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分配情况：检查验收差旅费支出 15 万元，检查验收其他交通费用 7.51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六）项目名称：昌州财建【2023】136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昌州财建〔2023〕136 号文件下达项目资金

预算安排规模：136.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分配情况：森林草原防火应急道路可研编制 100 万元，公益林管护质量检查验收费用 36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八、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3.8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3.8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压减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本年度未安排车辆购置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压减预算；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压减预算。

十一、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 704.22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604.08 万元，非财政拨款 100.14 万元，其中：

1. 2023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保护恢复-国家级公益林区）项目 50.00 万元，主要用于国家级公益林管护质量检查验收费用。

2. 昌吉州“十四五”：规划纲要中期评估专项经费 12.53 万元，主要用于昌吉州“十四五”规划纲要中期评估费用。

3. 昌吉州 2023 年第二批州级预算内投资-前期费用 100.00 万元，主要用于项目前期规划编制费用。

4. 昌吉州 2024 年国土绿化试点示范项目前期费用 90.00 万元，主要用于项目前期规划编制费用。

5. 昌吉州林草信息化综合管理平台建设 202.58 万元，主要用于林草信息化综合管理平台设备及审计费用。

6. 昌吉州林业特色产业发展项目 49.00 万元，主要用于昌吉州建设可视化管理体系示范园 200 亩，开展产区课程教育培训 3 期。

7. 昌吉州野生动物资源本底调查项目 76.00 万元，主要用于委托第三方开展昌吉州野生动物资源本底调查费用。

8. 检查验收费用 26.90 万元，主要用于年度开展造林绿化、森林草原防火、湿地保护、退耕还林、野生动物保护、环保整改、国家级重点公益林管护等检查验收。

9. 林草专项规划编制与中期评估项目 19.10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规划编制与中期评估委托第三方费用尾款。

10. 沙化土地封禁保护项目 1.10 万元，主要用于沙化土地封禁保护项目档案整理及验收费用。

11. 天山北麓葡萄酒产区公共区域品牌打造与市场开拓项目 33.00 万元，主要用于参加酒类展会推介费用。

12. 委托业务费 24.24 万元，主要用于帮扶贫困村实施生态建设项目。

13. 新疆百里丹霞地质公园总体规划编制工作经费 10.60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规划编制费用尾款。

14. 州级人才工作室建设项目资金 9.17 万元，主要用于人才工作室开展工作费用。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2024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53.3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75 万元，下降 1.38%。主要原因是根据厉行节约工作要求压缩公用支出预算。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政府采购预算 985.2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32.8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752.43 万元。

2024 年，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981.04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981.04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5,747.93 平方米，价值 658.47 万元。

2. 车辆 11 辆，价值 419.29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4 辆，价值 148.29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8 辆，价值 271.0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127.59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648.20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4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4 年，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金额 1477.46 万元；当年财政拨款项目 6 个，涉及预算金额 289.51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部门名称（盖章）		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部门联系人		金雷	联系电话	18999551309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年度森林草原防火宣传、检查工作目标，进行森林草原防火宣传检查 4 次以上；完成年度植树造林、国土绿化工作目标，造林绿化检查 2 次；完成年度全州野生动植物保护和宣传工作目标，进行宣传、调查和野生动物疫源疫情检查 4 次以上。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安排	263.10	
			本级安排	1,114.22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100.1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完成三北六期工程任务申报	≥1 项	2024 年绩效考核指标	10
	数量指标	制定完成《人工防护林修复工作方案》	≥1 项	2024 年绩效考核指标	10
	数量指标	完成全州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抽查工作次数	≥2 次	2024 年绩效考核指标	10
	数量指标	起草完成林长制 2024 年度工作计划初稿数量	≥1 稿	2024 年绩效考核指标	10
	数量指标	制定《昌吉州林业和草原局 2024 年森林草原防火工作计划》	≥1 项	2024 年绩效考核指标	10
	数量指标	组织开展全州 2024 年“世界湿地日”宣传活动启动仪式	≥1 次	2024 年绩效考核指标	10
	数量指标	完成国家公益林、天然林保护工程项目实施方案编制、评审等前期工作	≥2 项	2024 年绩效考核指标	15
	质量指标	检查验收合格率	≥90%	2024 年绩效考核指标	1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机关运行保障经费				项目负责人		刘庆华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40.00	其中：财政拨款	4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保障办公人员工作正常运转，考核合格率 90%以上，经费支付率 90%以上，提升保障运行能力，提高机关运行效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办公人员数量	≥70人	计划标准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工作考核合格率	≥90%	计划标准		15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公用经费支付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物业费支出	≤21.56万元	计划标准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劳务费支出	≤7.2万元	计划标准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办公费支出	≤5万元	计划标准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维修费支出	≤2.24万元	计划标准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委托业务费支出	≤4万元	计划标准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运行能力有所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1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机关运行效能	提高	计划标准		1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林草专项规划编制与中期评估项目				项目负责人	刘庆华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80.00	其中：财政拨款	8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编制《昌吉州荒漠化综合治理规划》；编制《昌吉州湿地保护规划》；评审通过后支付项目资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制完成昌吉州荒漠化综合治理规划个数（个）	>=1个	计划标准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编制完成昌吉州湿地保护规划个数	>=1个	计划标准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规划评审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8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昌吉州荒漠化综合治理规划》完成时限	2024年6月30日	计划标准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昌吉州湿地保护规划》完成时限	2024年10月30日	计划标准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昌吉州荒漠化综合治理规划》编制费用（万元）	<=60万元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昌吉州湿地保护规划》编制费用（万元）	<=20万元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公众林草工作的关注程度	提升	计划标准		1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生态效益指标	通过规划编制，指导改善区域生态环境。	改善	计划标准		1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林长制工作业务经费				项目负责人	马杰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开展 2024 年度林长制技术服务指导及宣传工作;做好林长制年度考核迎检工作，资金主要用于林长制技术指导服务、年度考核验收工作经费 5 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技术指导服务次数	≥1次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15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当年完成率	≥95%	计划标准		15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技术服务指导	≤3万元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年度考核工作	≤2万元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面推行林长制，林长制技术指导服务到位，宣传到位，群众保护森林草原资源意识明显提高。	明显	计划标准		1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生态效益指标	持续发挥保护生态作用显著	显著	计划标准		1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业务补助费					项目负责人	刘庆华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6.00	其中：财政拨款	6.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完成年度全州野生动植物保护和宣传工作目标，进行野生动物疫源疫情检查 4 次以上，疫情有效监测率 9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开展检查数量	≥4 次	计划标准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检查验收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检查验收年度完成率	≥95%	计划标准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办公费	≤2 万元	计划标准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其他交通费	≤1.50 万元	计划标准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差旅费	≤2.5 万元	计划标准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公众保护意识	提升	计划标准		1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有所改善	改善	计划标准		1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造林及人居环境整治乡村绿化美化、森林草原防火经费				项目负责人	刘庆华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2.51	其中：财政拨款	22.51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完成年度森林草原防火宣传、检查工作目标，进行森林防火检查 4 次以上，防火检查验收合格率 95%；完成年度国土绿化各项工作目标，造林绿化检查 2 次，造林验收合格率 9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开展检查数量	≥2 次	计划标准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检查验收合格率	≥90%	计划标准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检查验收年度完成率	≥90%	计划标准		15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检查验收差旅费支出	≤15 万元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检查验收其他交通费用	≤7.51 万元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公众保护意识	提升	计划标准		1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有所改善	改善	计划标准		1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部门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基本建设支出中安排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用于公务用车购置的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昌吉回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

2024 年 02 月 23 日